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
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专项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向贵所提交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于 2026 年 7 月 2 日被受理。本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次变更前，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吴翔、陈红霞，现拟变更为张建华、朱晓宇。

变更事由：原担任公司本次发行申请的签字会计师吴翔已连续 5 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不再担任本公司签字会计师，亦不能签署本次发行申请的相关报告及反馈问询回复等相关核查意见。

由于工作调整，陈红霞不再担任本公司签字会计师，亦不再签署本次发行申请的相关报告及反馈问询回复等相关核查意见。

本公司同意上述变更事项。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专项说明》之签字盖章页）

